

国际电信联盟

无线电通信局

(传真: +41 22 730 57 85)



行政通函

2008年7月21日

CACE/454

致国际电联成员国主管部门和参加无线电通信研究组 及规则/程序问题特别委员会工作的 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

事由: 无线电通信第7研究组(科学业务)的会议
2008年10月6日和14日,日内瓦

1 引言

我们谨通过本行政通函宣布,ITU-R第7研究组将紧接在7A、7B、7C和7D工作组会议(2008年10月7-13日,见7/LCCE/48号通函)之前和之后的2008年10月6日和14日在日内瓦召开会议。

该研究组的会议将在日内瓦国际电联总部召开。文件分发等与会议活动直接相关的服务将在会议厅附近提供。代表注册将于开幕当日08:30开始,仅在**Montbrillant**办公楼(所有代表均应从此入口进入办公楼)进行注册。开幕会议将于09:30举行。

2 会议安排

第7研究组会议的议程草案见附件1。

分配给第7研究组的课题请参见:

<http://www.itu.int/ITU-R/go/que-rsg7/en>

2.1 将在研究组会议上通过的建议书草案(ITU-R第1-5号决议第10.2.2段)

按照ITU-R第1-5号决议第10.2.2段的规定提交研究组会议通过的有一份新建议书草案和两份经修订的建议书草案。

按照ITU-R第1-5号决议第10.2.2.2段的规定,附件2列出了这些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2.2 研究组以信函方式通过的建议书草案（ITU-R 第 1-5 号决议第 10.2.3 段）

ITU-R 第 1-5 号决议第 10.2.3 段所述的程序涉及新的或经修订的建议书草案，这些建议书没有明确包括在研究组会议议程之中。

按照此程序，在稍早于研究组第二天会议召开的 7A、7B、7C 和 7D 工作组会议上拟定的新的和经修订的建议书草案，将提交研究组。经过充分研究后，研究组可决定以信函方式通过这些建议书草案。在此情况下，研究组还可决定采用 ITU-R 第 1-5 号决议第 10.3 段所述的建议书草案的“同时通过和批准程序（PSAA）”（另见以下第 2.3 段）。

按照 ITU-R 第 1-5 号决议第 2.25 段的规定，本通函的附件 3 含有一份将在研究组会议前夕召开的工作组会议上讨论的议题清单，即一些可能形成建议书草案的议题。

2.3 关于批准程序的决定

在会议上，研究组应确定按照 ITU-R 第 1-5 号决议第 10.4.3 段批准各建议书草案应遵循的最终程序。批准程序既可以采取将建议书草案提交下一届无线电通信全会的方式，也可以采取与成员国磋商的方式；或者，研究组也可决定采用 ITU-R 第 1-5 号决议第 10.3 段所述的 PSAA 程序。

3 文稿

欢迎针对第 7 研究组工作的文稿。这些文稿将按照 ITU-R 第 1-5 号决议的规定进行处理并在<http://www.itu.int/ITU-R/go/rsg7/en>网址上公布（见“contributions”）。会议中将提供有限的纸质文件。提交文稿的最后截止日期是 2008 年 9 月 29 日（星期一）16:00 时（世界协调时）。在此日期后收到的文稿将不被接受。ITU-R 第 1-5 号决议规定不得审议在会议开幕时未提供的文稿。

请与会者将文稿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提交至：

rsg7@itu.int

应同时将一份副本送至第 7 研究组的主席和副主席。有关地址可查阅：

http://www.itu.int/cgi-bin/htsh/compass/cvc.param.sh?acvty_code=7

4 与会和签证要求

第7研究组相关会议的代表注册将只采用在线的方式进行。 请各成员国/部门成员/部门准成员指定一名联络人，负责处理与该主管部门/组织有关的所有注册申请。指定联系人(DFP)的列表可在以下研究组网址查阅：

<http://www.itu.int/cgi-bin/htsh/edrs/TIES/auth/ITU-R/SGs/edrs.focalpoint>

访问在线注册的用户名和密码将于2008年8月15日通过电子方式发放。在线注册将于2009年9月1日开始。

我在此谨提醒您，一些国家的公民需要获得签证才能入境瑞士并在此逗留。签证必须向驻贵国的瑞士代表机构（使馆或领事馆）申请和领取。如贵国没有此类机构，则请向驻离贵国最近的国家的此类机构申请并领取。如果遇到问题，国际电联可根据您所代表的主管部门或公司提出的正式请求与相关瑞士当局接触，为发放签证提供方便。已经通过各自的成员国/部门成员/部门准成员指定联系人提出申请的代表和参会人员，其申请签证协助的程序已经简化。如需要国际电联总部的协助，可在完成相关个人的申请注册时，由指定联络人提出协助获得签证的要求。在注册申请表的末尾，指定联络人可见到如下几个必须完整准确予以回答的问题：

出生日期

护照号码

护照签发日期和有效期

签证协助程序将随后自动进行。代表或参会人员将收到寄给其电子邮件地址的注册确认表，告知国际电联已收到其协助获取签证的要求，且申请正在处理中。

有关酒店的情况见：<http://www.itu.int/travel/>。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
瓦列里·吉莫弗耶夫

附件：3 件

分发：

- 成员国主管部门和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
- 参加无线电通信第7研究组工作的 ITU-R 部门准成员
- 无线电通信研究组和规则/程序问题特别委员会正副主席
- 大会筹备会议正副主席
-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委员
- 国际电联秘书长、电信标准化局主任、电信发展局局长

附件 1

无线电通信第 7 研究组会议的议程草案

(2008 年 10 月 6 日和 14 日, 日内瓦)

- 1 开幕致词
 - 1.1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
 - 1.2 主席
- 2 批准议程
- 3 任命报告人
- 4 2007 年 2 月第 7 研究组会议所采取行动的摘要报告 (2003-2007 研究期 [7/78 号文件](#))
- 5 2007 年无线电通信全会(RA-07)的结果
- 6 2007 年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WRC-07)的结果
- 7 2011 年大会筹备会议第一次会议(CPM11-1)的结果
- 8 无线电通信顾问组(RAG-08)会议的报告
- 9 研究组结构和任命工作组主席
- 10 工作组的工作报告
 - 10.1 7A 工作组
 - 10.2 7B 工作组
 - 10.3 7C 工作组
 - 10.4 7D 工作组
- 11 审议新的和经修订的建议书
 - 11.1 通过建议书草案和决定有关批准程序
(见 ITU-R 第 1-5 号决议第 10.2.1、10.2.2 和 10.4 段)
 - 11.2 未提交寻求通过意向通知的建议书
(见 ITU-R 第 1-5 号决议第 10.2.3、10.3 和 10.4 段)
 - 就寻求通过做出决定
 - 就应遵循的批准程序做出决定
- 12 审议新的和经修订的课题
- 13 审议和通过新的和经修订的报告
- 14 删除建议书、报告和课题
- 15 编写手册的进度
- 16 编辑组的任命和组织
- 17 与其它研究组和国际组织的联络

- 18** 审议其它文稿
- 19** 审议今后的工作计划和讨论暂定的会议时间表
- 20** 其它事宜

第 7 研究组主席
V. MEENS

第 7 研究组主席 关于研究组 2008 年 10 月会议的说明

1 引言

在过去的几年中，第 7 研究组响应国际电联的财务要求，压缩了其会议的数量和频率。目前，该研究组仅在需审议的工作成果达到一定数量要求时才召开会议。其结果是第 7 研究组目前的会议召开频次约为两年一次，而不是以往的每年一次。

没有研究组的建议书被推迟出版，但研究组对那些急需的建议书给予了高度的优先，而且今后还将延续这一做法。减少研究组会议的频次带来的一个没有预见到的困难，是某些较小的代表团受到了影响。如果一个代表团不能全部参加各工作组的工作，那么研究组会议便是其表达不同观点的唯一机会。由于第 7 研究组本身通常不采纳对工作组案文的修改意见（属于编辑性质的案文除外），因此较小的代表团可能会被剥夺一次充分讨论不同观点的机会。

2 解决办法

第 7 研究组的下次会议（2008 年 10 月 6 日和 14 日）仍照例为期两天，但将在 7A、7B、7C 和 7D 工作组会议（2008 年 10 月 7-13 日）的前后分两天召开。研究组将在 10 月 6 日的工作完成后休会，并在 10 月 14 日 09:00 重新开始讨论。这一做法旨在推动较小的代表团在两场研究组会议之间，与工作组技术专家探讨相对数量不多却颇为棘手的问题。

3 问题

将研究组两天的会议分开举行可能会给主管部门带来的困难是，主管部门在研究组的执行代表为此而需脱离其日常工作的时间为六天，而非两天。为缓解这一困难，研究组第一天的会议（10 月 6 日）将不通过建议书，一读时未经讨论的建议书将被置于一个“同意议程”（Consent Agenda）中，作为研究组第二天会议（10 月 14 日）的第一个议项整体通过。“同意议程”将在工作组第一天会议的工作完成后发布在 ITU-R 的网站上，留出研究组第二场会议前的三个工作日供代表审议。

附件 2

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ITU-R RA.1237-1 建议书修订草案

7/8 号文件

保护射电天文业务免受宽带数字调制应用产生的无用发射的影响

该建议书附件的表1总结了一旦超过，即对射电天文造成不利影响的电平，但其现有形式略显混淆。该混淆源于需要详细说明谱线和连续观测的pfd和spfd电平，且未明确计算超出电平所采用的频段和这些电平适用的频段。本修正澄清了表1的含混之处，以便于清楚、前后连贯一致的理解。同时也对该建议书的其它部分作了更新，并有数处编辑性修改。

ITU-R SA.1344 建议书修订草案

7/7 号文件

传输空间甚长基线干涉（VLBI）数据的优选频段和带宽

删除了附件，但附件的内容在一个新的报告中得到了保留。在“作出建议”部分，为遥测数据和时间/相位转移增加了25.5-27 GHz 的优选频段。此外，增加了一个脚注，说明RadioAstron项目将继续使用8.4 GHz频段，用于相位转移。

ITU-R RS.[PATTERN EESS]新建议书草案

7/10 号文件

用于1.4-100 GHz频率范围内兼容性分析的、工作在卫星地球探测业务（无源）中的无源传感器的参考天线方向图

在没有实际传感器天线的其它信息时，该新建议书草案提供了用于 1.4-100 GHz 频率范围内兼容性研究的卫星地球探测业务无源传感器的参考天线方向图。

附件 3

将在稍早于第 7 研究组第二天会议召开的 7A、7B、7C 和 7D 工作组会议上讨论 并可能为之形成建议书草案的议题

7A 工作组

标准频率和时间信号的发射（可能形成 ITU-R TF.460-6 建议书的修订草案 – 见 7A/11 号文件的附件 2（修订 1））。

7B 工作组

使用低地球轨道卫星开展卫星地球探测业务和卫星气象业务的空对地数据传输系统的集总干扰标准（可能形成 ITU-R SA.1026-3 建议书的修订草案 – 见[7B/32 号文件](#)的附件 1）

使用低地球轨道卫星开展卫星地球探测业务和卫星气象业务的空对地数据传输系统的共用和协调标准（可能形成 ITU-R SA.1027-3 建议书的修订草案 – 见[7B/32 号文件](#)的附件 2）

应免受在 2 200-2 290 MHz 频段工作的固定业务系统发射影响的数据转发卫星轨道位置（可能形成 ITU-R SA.1275-1 建议书的修订草案 – 见[7B/32 号文件](#)的附件 3）

应免受在 25.25-27.5 GHz 工作的固定业务系统发射影响的数据转发卫星轨道位置（可能形成 ITU-R SA.1276-1 建议书的修订草案 – 见[7B/32 号文件](#)的附件 4）

预测空间研究和射电天文大型天线辐射方向图的方法（可能形成 ITU-R SA.1345 建议书的修订草案 – 见[7B/32 号文件](#)的附件 5）

卫星地球探测业务（空对地）和空间研究业务（空对地）有效使用 25.5-27.0 GHz 频段的指南（可能形成 ITU-R SA.[26 GHz]新建议书草案 – 见[7B/32 号文件](#)的附件 6）

7C 工作组

空载有源传感器的优选频率和所需带宽（可能形成 ITU-R RS.577-6 建议书的修订草案 – 见[7C/32 号文件](#)的第 2.2 小节和 7C/16 号文件）

空载有源传感器的性能和干扰标准（可能形成 ITU-R RS.1166-3 建议书的修订草案 – 见[7C/32 号文件](#)的第 2.2 小节和 7C/18 号文件）

在 400.15-406 MHz 和 1 668.4-1 700 MHz 频段运行的气象辅助干扰标准（可能形成 ITU-R RS.1263 建议书的修订草案 – 见[7C/32 号文件](#)的第 2.3 小节和 7C/259 号文件（2003-2007 年研究期）的附件 5）

工作在 275 GHz 以下的卫星地球探测业务（无源）系统的典型技术和操作特性（可能形成 ITU-R RS.[PASSIVE_CHARS]新建议书草案 – 见[7C/32 号文件](#)的附件 3）